

2025年度

湖南省岳阳监狱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南省岳阳监狱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湖南省岳阳监狱概况

一、部门职责

监狱是国家刑罚执行机关，其法定职能是执行刑罚。其主要职责是负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贯彻执行监狱工作方针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负责罪犯监管改造，依法对罪犯收监、调配、考核奖惩、释放、提出罪犯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的建议，做好监狱的安全检查防范工作；负责罪犯生活卫生管理，做好罪犯物资生活供应、疾病防治和公共卫生安全工作；负责罪犯教育改造，做好罪犯的思想、文化、职业技术教育和心理辅导工作；负责罪犯劳动改造，组织罪犯开展劳动，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狱经济工作，管理监狱经费和国有资产；负责监狱狱政、生产、生活基本建设的统筹规划以及重大建设项目的资金筹措、工程施工和监管场所的使用与维护；负责监狱机关、所属单位的党务工作，管理监狱警察职工队伍，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提高队伍素质；负责监狱警戒设施、交通通讯设施、武器装备及监管技术装备管理；承办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湖南省岳阳监狱为湖南省监狱管理局所属二级预算单位，财务核算适用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监狱内设机构 49 个，监狱拥有二十个常规监区、四个功能性监区、两个辅助性机构、二十二个科室，一个监管指挥中心。

（二）决算单位构成。湖南省岳阳监狱 2025 年部门决算公开只有本级，没有其他决算单位，因此本单位决算仅含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4183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64.3 万元,降低 2.02%,主要是因为减少了项目资金。

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持续压降“三公”经费、办公经费、会议培训等行政开支。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狱政设施、监管安全、行政运行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39975.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817.99 万元,占 99.61%;其他收入 157.56 万元,占 0.3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40484.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821.23 万元,占 76.13%;项目支出 9663.61 万元,占 23.8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1032.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8.17 万元,增长 3%,主要是因为行政运行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0130.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1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75.3 万元,增长 4.36%,主要是因为行政运行经费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0130.2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公共安全 (类) 支出 30359.07 万元 , 占 75.65% ; 教育 (类)
支出 137 万元 , 占 0.34% ; 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 支出 4987.36
万元 , 占 12.43% ; 卫生健康 (类) 支出 1994 万元 , 占 4.97% ;
农林水 (类) 支出 169.53 万元 , 占 0.42% ;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16 万元 , 占 0.04% ; 住房保障 (类) 支出 2467.24 万元 ,
占 6.15%。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4907.01 万元 , 支出
决算数为 40130.2 万元 , 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96% , 其中 :

1、公共安全支出 (类) 监狱 (款) 行政运行 (项)。

年初预算为 17830.95 万元 , 支出决算为 21270.81 万元 , 完
成年初预算的 119.29% ,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按规定政策追加经费。

2、公共安全支出(类) 监狱(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 , 支出决算为 40 万元 , 完成年初预算
的 100%。

3、公共安全支出 (类) 监狱 (款) 狱政设施建设 (项)。

年初预算为 2096.21 万元 , 支出决算为 3125.17 万元 , 完成
年初预算的 149.09% ,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
规定政策追加经费。

4、公共安全支出 (类) 监狱 (款) 信息化建设 (项)。

年初预算为 1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6.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6.45%，决算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政策追加经费。

5、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46%，决算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规定政策进行了预算调减。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222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0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91.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4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6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4 万元，决算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政策追加经费。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1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6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53 万元，决算大于

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政策追加经费。

1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决算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政策追加经费。

1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 万元，决算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政策追加经费。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2036.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3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43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行政运行，2025 年度决算数为 21270.81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53%，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办公设备购置等方面。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763.0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071.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1.2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其他社保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公用经费 2691.8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75%，主要包括办办公费、印刷费、物业管理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26%；与上年相比减少 46.93 万元，降低 27.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了公务接待支出。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了公务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2025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6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81%；与上年相比增加 15.55 万元，增长 10.58%。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3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5 万

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增加 6.5 万元,增长 21.67%。
岳阳监狱购置大中型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26.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57 万元,主要是公务车辆加油及维修保险等支出,完成预算的 68.68%;与上年相比减少 30.43 万元,降低 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车辆加油及维修费开支。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车辆加油及维修费开支。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0 万元,年中调整为 5.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减少 17.55 万元,降低 76.3%。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了公务接待支出。2025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52 个、来宾 460 人次,主要是公安交付执行、接待省内外学习调研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5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91.8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9.48 万元,降低 1.44%。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减少,落实过紧日子减少了机关运行经费的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 元;开支培训费 137.54 万元,

用于开展警衔晋升、能力素质及业务培训，人数 2646 人，内容为（1）警察警衔晋升及新警首授培训年初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8.6 万元，实际开支 52.17 万元；（2）业务能力培训：包括新闻实训、药师技能、医疗器械发展与安全能力、财务人员专业继续教育培训等，年初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4.67 万元，实际开支 14.83 万元；（3）能力素质培训：包括警察实战大练兵、党部书记政治轮训、中层骨干及优秀典型政治能力提升等，年初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8.73 万元，实际开支 70.54 万元。

2025 年本单位无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及支出。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624.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80.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39.4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04.4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43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5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19.9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48.2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2.62%。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2 辆。其中，

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3 辆
其他用车主要是离退休干部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十三、关于 2025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组织对 2025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19 个，共涉及资金 4013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9 个 9367.1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23.34%；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 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0%。

（二）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自评结果。**2025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41834.8 万元，执行数 40484.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7%，绩效自评得分 99 分，评价等级为合格。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行政效益方面。2025 年，监狱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各项工作稳中有进、进中向好。精简文件数量，提高文件质量，严格行文规则，控制文件规格。减少会议数量，压缩会议时间，控制会议规模，创新会议形式，节约会议成本，严肃会议纪律。推动信息化建设，压缩提交资料的时间，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二是社会效益方面，以“警察实战大练兵”为契机，培养警

务实战教官 32 名，开展应急处突演练 30 余场、组织警体实训 20 余次，在全系统实战技能比武中荣获团体三等奖。组织业务技能培训 13 次、内部比武竞赛 6 次、体能测试 13 次，参与人员超过 10000 人次，全面提升胜战之能。坚持德才兼备、注重实绩的选人用人导向。2 个优秀集体、13 名先进个人登上“学习强国”、中央政法委“长安网”、部厅局公众号。40 余篇宣传报道在“学习强国”、中央政法委长安网、部厅局公众号等平台刊发，获评省司法行政系统典型宣传工作表现突出集体。

三是社会公众满意度方面，压实信访责任，做到件件回音。针对信访采取“日通报、周分析、月研判”倒排工期提升办理质效。”全年共接访 54 件次，省局转送案件 20 件次，中央巡视组转送案件 3 件，信访受理率、答复率 100%。及时处置信访投诉与舆情隐患，降低重复访、越级访，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普及法制宣传，加强社会沟通。联合民盟、司法局建立矛盾调解工作室、法律援助展、警示教育基地。以宪法宣传周、法治宣传月为契机，通过“蒲公英”普法讲师团授课，公职律师一对一答疑，“善水大讲堂”公益普法，将法治力量引进学校、社区、机关和高墙。

四是可持续发展能力方面，始终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 12 次，班子成员带头上专题党课 30 余次。打造思想交流新高地，成功承办全省监狱系统“司享汇”，开办“岳监大讲堂”7 期，组建政治宣讲团。修订完善《党委议事规则》等制度。推行领导干部“五个一”工作

法和月度重点工作党委调度机制，采取挂牌督办、定期公示等方式，推动重点工作完成率达95%以上。深化支部“四亮”工程，推动“一支部一品牌”创建取得实效，十三监区支部成功创建省直司法行政系统“四强”党支部，离退第六党支部成功创建全省“六好”党支部，监狱团委获评湖南省“青年文明号”。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经费缺口较大；年度核定预算额度与实际刚性支出存在一定差距，刚性保障压力持续增大，经费供需矛盾较为突出。二是预算管理精细化、科学化水平有待提升。预算编制前瞻性、精准度不足，对年度履职任务、物价波动、人员动态变化研判不够充分；预算科目测算颗粒度不够细，部分公用经费、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匹配实际支出不够精准；预算执行动态管控、事前测算、事中调剂统筹力度不足，资金统筹使用效益未能最大化。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精准研判刚性需求，做实年度预算测算，据实申报刚性专项经费。积极对接上级部门，如实反映经费缺口情况，争取专项保障倾斜，全力保障刚性支出，夯实监管安全基础。二是提升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严格按照“量入为出、据实测算、应编尽编”原则，细化各经济科目测算口径，结合历年支出数据、年度重点工作、物价波动、业务变化因素科学编报预算，杜绝粗放式、经验式编报，切实提升预算准确性、匹配度、可执行性。三是健全预算管理长效机制。加强预算业务学习培训，提升财务人员业务研判和精细化管理能力，完善预算编制、执行、调剂、绩效全流程管理，持续规范经费支出行为，不断提升单位预算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2025 年，我单位结合绩效自评、部门评价及财政绩效评价结果，将评价成果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一是优化预算安排，针对相关经费缺口，精准测算刚性支出，科学编报下一年度预算，压减一般性行政开支，财力向监管改造、安全保障等重点领域倾斜；二是调整支出结构，坚持有保有压，严控“三公”经费等非刚性支出，统筹盘活存量资金，规范经费科目使用；三是强化资金管理，动态监控预算执行进度，严格专项资金审核拨付，保障资金规范高效使用；四是健全制度建设，完善预算绩效管控、内控监督制度，建立问题整改闭环机制，将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持续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